

# 河南省商务厅文件

豫商建〔2015〕70号

## 关于加强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 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商务局、有关物资局，省直管县（市）商务局：

为提升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的环保、资源利用水平，促进我省汽车产业可持续发展，构建行业环保体系，根据《商务部 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内贸流通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商建函〔2015〕4号）和省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2015年度蓝天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5〕20号）要求，各地市商务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强化行业管理职责，切实将环保理念纳入到行业日常监管当中。现就加强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环境保护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各省辖市商务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环境保护工作在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的重要性。环保对推动节能减排、实现低碳发展、促进空气质量好转、改善民生、扩大消费具有重要意义。行业主管部门要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意识，定期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进行环保工作的检查，并会同环保、工商、公安等部门加强对企业环保标准的监督管理。

二、对新设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申报材料 and 已设立企业变更地址申报材料要严格把关。拟从事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业务的企业，除要符合所在地省辖市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发展规划及《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外，还要达到国家《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提交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并经市商务局现场查验后出具验收登记表。已设立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变更地址时，除相关变更材料外，也需提供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

三、加快推动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进行升级改造。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要严格按照《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进行达标，改造建设封闭或半封闭拆解车间，规范报废车辆检查登记、预处理、存储、拆解等作业流程，设置油水分离、专用废液收集和密闭存储、空调制冷剂的收集、废蓄电池存储，以及安全气囊引爆装置等设施，降低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过程中的二次污染，提高安全作业系数。

四、加强对报废汽车回收网点的管理。新设立网点回收的报废汽车一律由各自所属的回收企业统一拆解。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负责下属网点的日常管理，要经常性的深入实地进行查看，形成常态化机制，督促和引导下属网点加强环保措施。拆解程序、消防设施及有关设备必须符合《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和环保标准，要求监控系统完备、制度健全、台账登记清晰明确。对于未能达到标准的网点，要限期整改，整改不到位的，取消网点资质。

五、做好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网络等媒体宣传环境保护知识，在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中积极开展环保政策和措施的宣传，发挥行业协会的促进作用，努力形成社会共识。



2015年9月21日

... (faint, illegible text) ...



抄送：有关厅领导。

河南省商务厅办公室

2015年9月21日印发

